



图为河源警方对“黑客”进行审讯 河源警方供图

据通报，2018年6月份，源城公安分局网络警察大队在“净网”行动中，通过网络巡查，发现在河源有不法人员通过非法控制他人计算机信息系统进行“挖矿”违法犯罪活动。据此，办案民警在河源市公安局网警支队的大力支持下，利用智慧新警务侦查技术手段，固定了涉案人员作案证据，并掌握了涉案人员的藏匿地点。随后，办案民警在源城区某小区抓获嫌疑人陈某(男，19岁，深圳福田区人)和罗某(男，22岁，河源源城区人)，缴获电脑2台、手机2部、“挖矿”软件、破解工具、银行卡等作案工具一批。